

113年1月9日起全國55-64歲原住民族或 63-64歲臺北市市民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建議

實施對象		當日 可接種疫苗	接種資格說明
設籍地/年齡	曾接種疫苗		
全國55-64歲原住民族、 設籍臺北市63-64歲市民	X	PPV23	全國55-64歲原住民族或設籍臺北市63-64歲市民 未曾接種13價、15價或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者。
全國 55-64歲原住民族	PPV23 $\xrightarrow{5\text{年}}$	PPV23	全國55-64歲原住民族曾經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者，兩劑間隔至少5年。 【倘屆臨65歲，建議於年滿65歲時接種1劑公費1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，以達接種保護效益】
全國 55-64歲原住民族	PCV13/15 $\xrightarrow{1\text{年}^*}$	PPV23	全國55-64歲原住民族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，且曾經接種13價（或15價）肺炎鏈球菌疫苗者，兩劑間隔至少1年*。

*依據ACIP專家建議，5類高風險對象（脾臟功能缺損、先天或後天免疫功能不全、人工耳植入、腦脊髓液滲漏、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劑或放射治療的惡性腫瘤及器官移植者）PCV13/15與PPV23接種間隔可由1年縮短至8週。



113年1月9日起長者公費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建議

實施對象		當日 可接種疫苗	接種資格說明
設籍地/年齡	曾接種疫苗		
全國 65歲以上	PCV13/15 $\xrightarrow{1年^*}$	PPV23	全國65歲以上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，且曾經接種13價（或15價）肺炎鏈球菌疫苗者，兩劑間隔至少 1年* 。
全國 65歲以上	X	PCV13	全國65歲以上未曾接種13價、15價或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者。
全國 65歲以上	PPV23 $\xrightarrow{1年}$	PCV13	全國65歲以上曾經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疫苗者，兩劑間隔至少 1年 。

*依據ACIP專家建議，5類高風險對象（脾臟功能缺損、先天或後天免疫功能不全、人工耳植入、腦脊髓液滲漏、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劑或放射治療的惡性腫瘤及器官移植者）可縮短間隔至8週。

